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3 年 1 月 17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副主席

陳百里博士

委員

陳振彬先生, SBS, JP

陳華裕先生, MH

陳耀雄先生

張琪騰先生

張順華先生

符碧珍女士

馮美雲女士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黎樹濠先生, BBS, MH, JP

林 峰先生

林亨利先生, MH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潘兆文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蘇麗珍女士, MH

施能熊先生

譚肇卓先生

鄧咏駿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春平先生

黃啟明先生

姚柏良先生

增選委員

鄭強峰先生

張思晉先生

莊任亮先生

許展鵬先生

郭興城先生

吳榮德先生

秘書

鍾曉欣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5

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余嘉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甘遠清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畢敏緻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梁家健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劉影卿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

關婉薇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觀塘區)

郭錦超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林燕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分區支援)

盧偉斌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5

潘敬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行政主任(策劃事務)5

區惠英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文娛中心策劃)

馬偉基先生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

廖志成先生

建築署物業事務主任

嚴燦民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督察(九龍)2

陳繼承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助理工程督察(觀塘)

程嘉慧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4

鄧雪芬女士

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建築助理

缺席者：

劉定安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麥富寧先生

葉興國先生, MH

開會辭

副主席歡迎委員會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2. 副主席表示，秘書處會前收到潘進源主席的缺席通知，委員會備悉潘主席的缺席通知。根據會議常規，副主席暫代主持會議。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並無提出修訂建議，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公共圖書館使用概況匯報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1/2013 號)**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關婉薇女士介紹有關文件並報告新藍田公共圖書館暫定於 2013 年 3 月 30 日開放。此外，署方正着手安排委員於新圖書館正式開放前入內參觀，並會於下一次會議上公布確實的日期。

5.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2 年 10 月至 11 月份在觀塘區內的設施管理的匯報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2/2013 號)

6. 康文署郭錦超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7. 兩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7.1 委員就牛頭角下邨 8 號遊樂場將關閉並移交房屋署重建一事，查詢在項目進行期間，有關方面會否把 8 號遊樂場側通往觀塘道及牛頭角道的行人通道一併關閉。若然，有何替代路線。

7.2 委員查詢觀塘新泳池的落成情況與工程進度。

7.3 委員指出根據資料顯示，署方曾於 2012/13 年度經區議會把緊急及小額改善工程撥備由 60 萬元調高至 85 萬元，擔心署方建議 2013/14 年度向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申請撥款 70 萬元的數額不足以應付開支；觀乎今日百物騰貴，委員希望了解署方如何評估 2013/14 年度所需撥備僅為 70 萬元之數。

7.4 委員對佐敦谷遊樂場停車場出入口更換電動起落閘杆工程

表示支持，並認為很多場館設施都有賴署方前線人員把關。

8. 康文署郭錦超先生回應如下：

- 8.1 署方暫時未有確實資料回應行人通道會否一併關閉。署方承諾於日後提交補充資料。

(會後補註：牛頭角下邨 8 號遊樂場將於 2 月 25 日起關閉，工程期間遊樂場側通往觀塘道及牛頭角道的行人通道亦將會同時關閉，市民可利用福淘街往返觀塘道及牛頭角道。本署會張貼告示通知市民可利用其他行人通道。)

- 8.2 署方表示，由於去年本港曾受到多個強大颱風侵襲，引致緊急維修工程增加，撥款因此由較早時評估的 60 萬元增至 85 萬元。撇除颱風的因素，2013/14 年度申請撥款 70 萬元比上一年度申請的 60 萬元為多。署方承諾會慎用撥備，如餘下的撥款，本署會悉數退回觀塘區議會作其他工程用途；反之，如遇特殊情況需增加撥款，署方再向設管會申請增加撥款。

- 8.3 署方感謝委員對佐敦谷遊樂場停車場出入口更換電動起落閘杆工程的支持，並表示有關工程快將展開。

- 8.4 署方回應，新游泳池工程進度理想，承建商現正按既定時間表進行有關工程，預期新游泳池可於 2013 年 4 月 1 日開始啟用。署方原址在翠屏邨的康樂事務辦事處亦會於 2013 年 3 月搬往新泳池。

9.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V. 觀塘區社區中心/會堂改善及維修工程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3/2013 號)

10.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畢敏緻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1. 三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11.1 委員查問為何順利社區中心三組空調機組更換工程的完工時間遲於原定時間，認為社區中心的使用率頗高，關注工程期間社區中心是否仍會開放供居民申請使用。

11.2 委員查詢，藍田(東)社區會堂冷氣噪音問題的跟進情況。

委員擔心，藍田(東)社區會堂冷氣加裝隔音組件工程能否於 2013 年 8 月順利完工，並且指出由於夏季 7 月天氣日漸酷熱，擔心工程完成前噪音會繼續對附近兩間位於冷氣機件旁邊老人院的長者造成滋擾，希望處方促請機電工程署盡早完成有關工程。

11.3 委員查詢藍田(西)社區中心將於何時重建，希望處方盡快考慮把藍田(西)社區中心與毗鄰之停車場一併發展。

11.4 委員希望處方可監督各政府部門在社區會堂進行的工程進度，因為這類工程項目會直接影響會堂向外租借的安排。

12. 民政處畢敏緻女士及蕭潔芝女士回應如下：

12.1 處方回應，有關順利社區中心空調機組更換工程是由會堂經理直接跟機電工程署聯繫，相信會堂經理已積極跟進。如委員對此有任何查詢，處方可於會後請會堂經理直接向委員回覆最新的情況。

處方表示，於工程期間是否仍開放社區中心/會堂，須考慮使用者的安全。處方會與會堂經理及有關工程部門商討開放安排，並於中央抽籤時間表內詳細交代開放時段詳情。

(會後補註：順利社區中心空調機組更換工程的“預計完工日期”，仍為“2013 年 6 月完工”，並沒有延期。處方亦正積極跟進，可望最快於 2013 年 5 月底前完工。)

12.2 處方回應，藍田(東)社區會堂冷氣加裝隔音組件工程現正進行招標，工程原預計於 2013 年 8 月完成。處方會要求機電工程署爭取加快完成有關工程。

12.3 處方表示，據了解現階段藍田(西)社區中心未有重建安排。

13.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觀塘區社區中心/會堂使用概況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4/2013 號)

14. 民政處畢敏緻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15.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觀塘區康樂及文化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5/2013 號)

16. 兩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16.1 委員對於茜草灣公園地皮到現時仍未有任何發展計劃表示不滿，並詢問政府何時提供資源為該幅用地進行綠化。

16.2 委員詢問藍田公園 II 期發展的確實工程時間表。

17. 康文署盧偉斌先生回應如下：

17.1 署方備悉委員就茜草灣公園及藍田公園 II 期發展的意見，並會就委員的意見適時作整體考慮。

17.2 另外，署方補充區議會較早時亦以地區小型工程模式在藍田公園 II 期部份位置增設馬游塘中休憩處，該設施已於 2011 年 1 月開放給市民使用。而於 2012 年落成的藍田綜合大樓亦已開放予市民使用，設施包括室內暖水泳池、音樂中心及分區圖書館，進一步為區內居民提供適切的康樂設施。

1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 於牛頭角下邨興建跨區社區文化中心進度報告

19. 康文署區惠英女士表示署方現正繼續就牛頭角下邨興建跨區社區文化中心一事，與建築署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按既定程序推展工程，現階段未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匯報。

20. 六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20.1 委員表示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對觀塘區的居民相當重要，以及建議就撥款安排去信相關政府部門以表達觀塘居民的訴求。
- 20.2 委員表示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工程已爭取數十年，擔心工程現列為乙級級別意味項目有機會流產，委員希望工程能盡快被提升至甲級級別，並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令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落成有望；否則委員擔心政府會在土地渴求的情況下改變現時仍未推行之工程的土地用途。
- 20.3 委員表示，觀塘區議會昔日通過讓特區政府於牛頭角下邨興建 6 棟公屋，條件是須為觀塘區提供跨區社區文化中心。現時 6 棟公屋已告落成並行將入伙，但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至今仍在覆檢中，委員促請特區政府盡快落實有關工程。
- 20.4 委員查詢，需符合什麼要求或所需時間多久才可把牛頭角下邨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工程由現時的乙級級別升格為甲級，繼而申請撥款。
- 20.5 委員難以接受每次觀塘區舉辦大型活動都需要借用區外場地，並重申區內人士對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的殷切需求。
- 20.6 委員通過以委員會名義再次去信有關政府部門表達委員會對文化中心工程進度的關注，並爭取早日成功落實撥款，以開展有關工程項目。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2013 年 1 月 31 日就上述事項去信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 2 月 21 日來函回覆及秘書處已於同日把該覆函傳閱予給各委員。)

20.7 委員表示，就是次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工程遲遲未能落實撥款體現出區議會職能的不足。

21. 康文署區惠英女士回應如下：

21.1 將會就委員對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的訴求及意見向部門反映。

VIII. 觀塘地區小型工程 2012/2013 新建議項目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6/2013 號)

22. 民政處蕭潔芝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23.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X.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進度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7/2013 號)

24. 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鄧雪芬女士、建築署馬偉基先生、民政處蕭潔芝女士及康文署郭錦超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25. 五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25.1 委員指出，油塘道遊樂場加建圍網的工程原意是防止居民於籃球場鎖閘後進入，但由於球場外有石級，故居民在晚上 11 時關閘後仍能跨過石級進入球場；引致雍麗樓及卓麗樓的居民受到極大滋擾。委員查詢，署方可否仿倣房屋署於晚上 10 時關閉球場，以及研究方法，阻止居民利用旁邊石級進入球場。

委員補充，球場嘈音影響最大的是雍麗樓居民，他們曾就球場噪音問題報警求助並多次接觸康文署。委員要求署方的外判管理公司加強管理。同時，委員同意並促請署方盡快完成加高球場圍網工程。

25.2 委員希望合約顧問可就藍田碧雲道康柏苑外興建行人避雨設施工程提供擱置以外的其他方案供委員參考。

委員明白合約顧問提出的困難，但查詢可否把避雨設施的建議興建位置移前或移後。委員希望合約顧問能於會後一同再到現場視察，讓委員進一步了解工程技術上的困難。

25.3 委員查詢，振華道晨運徑(後段)加設路燈及照明燈工程是否比設置避雨亭容易，希望合約顧問可在每一工程有改動或遇到技術困難時立即報告，而非集合幾個同批次的工程一併匯報。此外，委員希望民政處加快要求路政署配合新建的避雨亭安排清拆/重置行人路圍欄。

25.4 委員指出，由於鯉魚門行人徑位處海邊，受含鹽份的海水沖蝕，欄杆容易褪色及損毀。委員查詢在更換欄杆及翻新行人徑設施時，可否選用較耐耗的建材。

25.5 委員建議縮短觀塘社區中心加建行人有蓋通道的施工期，以減低有關工程對使用者構成的不便。同時委員提出，如果工程期間社區中心有活動進行，則應加密臨時廁所清潔的次數。

26. 康文署郭錦超先生、民政處蕭潔芝女士及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鄧雪芬女士回應如下：

26.1 署方知悉晚上 11 時關燈及關閘後仍有居民進入油塘道遊樂場並已派人到場視察，但由於球場附近亦有不少外來燈光，即使提早關燈亦無法阻止居民使用場地，故署方現正與建築署商討加高球場圍網以防止居民於球場關閘後跨過石級進入球場。本署觀察所得，仍有不少居民於晚上 10 時至 11 時期間使用球場，作為提供體育設施予居民使用的部門，暫時不考慮提前於晚上 10 時關閉設施，並相信成功加高圍網後可減低嘈音滋擾問題，署方將會密切留意球場情況。

署方表示會加強球場管理，並盡量加快與建築署商討加高圍網工程。

26.2 合約顧問表示建議碧雲道康柏苑外興建行人避雨設施工程擱置前已考慮三個方案：

(i)利用現有行人路圍欄加建上蓋，但基於建築承托

角度未能實行；

(ii)將樁柱靠向馬路邊，由於沿路有樹，而且樁柱會影響駕駛人士視線，運輸署及路政署並不支持；以及

(iii)設置坐地式避雨設施，但此舉會令行人路變得狹窄，不便行人。

基於以上方案均不可行，故建議擱置工程。

合約顧問補充，碧雲道康柏苑外興建的行人避雨設施為大約 60 米長的有蓋行人通道，由於工程範圍大，要克服的技術問題相對較多。合約顧問同意與委員再到現場視察。

26.3 合約顧問回應，避雨亭一旦完工便會隨即要求路政署配合清拆/重置行人路圍欄。

處方補充，會於避雨亭完工時約同當區區議員一起到場視察。

26.4 處方表示，鯉魚門行人徑工程採用的建材主要為仿木環保物料。處方會反映委員所提出有關海水沖蝕的問題，並要求工程人員在建材選擇方面多加留意。

26.5 署方將監察觀塘社區中心加建行人有蓋通道的工程進度，盡早完成工程，減低對使用者的影響。署方亦會就臨時廁所的衛生情況與會堂經理不時溝通，並於有需要時加強清潔工作，確保衛生。

2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X.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12/13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第 8/2013 號)

28. 秘書介紹有關文件。

29.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XI. 其他事項

30. 委員對康文署提升休憩遊樂場有關設施及改善無障礙通道的工作表示讚賞，並指出政府配套對和諧社區的重要性。

XII. 下次會議日期

31. 下次會議定於 2013 年 3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3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35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3 年 3 月 14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鍾曉欣

簽署：_____
主席：潘進源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3 年 3 月